

证券代码：832520

证券简称：环申新材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承销保荐

杭州环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7月31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7月24日以书面及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严月华女士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董事、董事会秘书及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。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于2024年8月15日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

《公司章程》规定应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董事会提名严月华、王彪、严佳浩、季广新、严莉华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。

上述 5 位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将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，任期三年。通过对上述 5 名董事候选人的个人简历、工作业绩等情况的审查，上述 5 名董事候选人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，且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现提议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一、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杭州环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7 月 31 日